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年1月10日,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文峰集团")与自然 人张泉签署了《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》, 文峰集团 将其持有的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或"上 市公司") 150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(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.1169%) 转让给 张泉。1月10日,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 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。1月14日,文峰集团和张泉在上述法 定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2020年1月22日,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过户登记确认 书》,文峰集团已与张泉办理完成股份过户手续。本次过户完成后,江苏文峰集 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44.724.567股无限售流通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9.4764%, 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。张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0,000,000 股, 占公司总股 本的 8.1169%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